

No: ZSJC(2018)HS105

检测报告

Testing Report

委托单位: 通化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样品类型: 土壤



吉林省中实检测有限公司
Jilin Province Zhongshi Testing Co., Ltd.

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: 通化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地址: 通化市高新区雪花路2299号

样品类型、标识、状况及检测项目:

收样日期	样品类型	样品标识	样品状况	检测项目
2018年9月5日	土壤	土壤(深)	棕色固体	苯
		土壤(浅)	棕色固体	

以上样品及信息(除收样日期外)由客户提供并确认,本公司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和(或)完整性责任。

样品编号: HS18105SS1~2

测试要求: 根据客户要求进行测试

检测依据: 请参见下页

收样日期: 2018年9月5日

除非另有说明,本检测结果仅对送检样品负责,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
(本页以下空白)



检测报告

表1 项目分析及仪器一览表

类型	项目	分析方法	来源	主要仪器及型号
土壤	苯	顶空/气相色谱法	HJ 741-2015	气相色谱仪 7890B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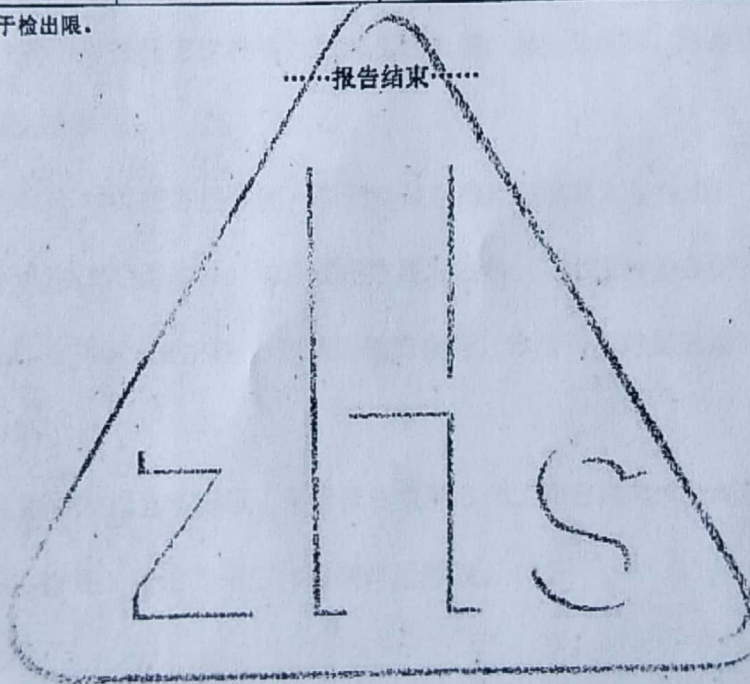
表2 土壤检测结果一览表

单位:mg/kg

收样日期	检测项目	样品标识	检测结果
9月5日	苯	土壤(深)	0.01L
		土壤(浅)	0.01L

注: L代表低于检出限。

.....报告结束.....



报告编写人: 陈

审核人: 徐

授权签字



批准日期: 2018年9月2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第 4 页

吉林省中实检测有限公司



注 意 事 项

1.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CMA”章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；
2. 报告复印件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报告有涂改、错页、换页、漏页等无效；
3. 检测单位名称与检验检测专用章名称不符者无效；
4. 未经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作为它用（完整复印者除外）；
5. 本公司不对委托方送检样品的真实性负责，所出具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所检测样品的符合性情况；
6. 本公司不对委托方提供的一切资料信息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；
7. 附录内容（除图件外）均应委托方要求出具，非本报告的必要信息，亦非本公司实验室资质认定的内容，仅供委托方参考，本公司不对其适用性、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；
8. 委托方如对报告有异议，可于报告收到5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本公司会及时予以答复，超过5个工作日视作无异议。



名称：吉林省中实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九台经济开发区永惠路1999号

邮编：130000

电话：0431-81369912

